

证券代码: 601000 证券简称: 唐山港 公告编号: 临2010-002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剩余部分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56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万股，发行价格每股8.20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4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91,131,059.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6月23日出具的XYZH/2009A9029-7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中所述：“若募集资金满足项目投资需要后有剩余，则剩余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决定将本次发行20,000万股新股募集资金净额1,591,131,059.00元中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1,023,050,000.00元的部分，即568,081,059.00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二日